

監察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19日
發文字號：院台教字第1072430080號

主旨：公告糾正文化部辦理「廣播電視內容產業發展旗艦計畫」未能核實編列預算及確實執行；電視產業外銷金額占總產值比率，嚴重落後計畫目標；另我國進口中國大陸及日本電視劇遞增，文化入超日益嚴重；又推動新南向政策，汶萊等10國卻無銷售量值等，均核有違失案。（107教正2）

依據：107年3月15日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5屆第44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糾正案文1份。

裝

訂

線